

南开大学汉语言文化学院

非学历生请假审批表

学号	中文姓名
班级	班导师
请假课程	
请假起止时间	
请假原因	签字: 年 月 日
学生所在班级意见 (请班导师填写)	签字: 年 月 日
教学办意见 (学生请假超过 3 日填写)	签字: 年 月 日

注：相关请假、考勤和结业：

- 学生请假 3 日以内（含 3 日），审批表由班导师审批留存，超过 3 日（不含 3 日），审批表需提交教学办审批
- 学期开课 16 周，设置《汉语综合》、《汉语听和说》两门课程，每门课程每周 8 课时，共计 16 课时，即学期总计 256 课时，每门课程 128 课时。每门课程学生缺课超过课程总课时 1/3，取消考试资格，无法结业